

##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李宜樺

電話：03-3322101分機7471

電子信箱：hotf2176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楊梅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0007385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、五 (376735100E\_1100073858\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執行教育部「108年至110年美感與設計創新計畫」北區美感教育基地大學，辦理110年度到校講習申請一案，請貴校踴躍申請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北教育大學110年8月17日北教大美術字第1102110059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教育部委請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辦理「108年至110年美感與設計創新計畫」，該校訂定旨揭到校講習計畫，以達成下列目標：
  - (一)提升學生設計創新美感素養、營造美感學習環境及增進國民美學前瞻能力。
  - (二)全面提升國民之美感素養。
  - (三)實施中等學校各領域／學科教師或校內行政人員視覺形式美感教育講習活動，引發動力，體驗美感，支持並執行學校美感教育課程推動。
- 三、旨揭到校講習計畫說明如下：



(一)申請對象：北區中等學校、國民小學。

(二)場次日期：即日起至110年12月31日，限額25場，偏鄉學校及未曾申請本項講習學校優先，額滿為止。

(三)申請內容：

1、各校可利用全校(年級)週會時間，或領域共同不排課及周末時段，規劃校內學生及教師或行政人員之美感講習(含專題講座與課程工作坊)。

2、申請時間為10時至16時之間，單一場次講習時間以60分鐘至120分鐘為原則。

3、相關講習講師及教材由北區美感教育基地大學提供。

(四)申請方式：即日起請填寫附件申請表，核章後掃描傳至該校王欣翹小姐(電子信箱：montue.aes@gmail.com)提出申請。

四、為擴大效益與促進美感課程深耕推廣，歡迎各校踴躍申請，該校將依申請表內容，按北區各縣市學校比例原則分配辦理，並於各申請場次前15日依序與申請學校聯繫。

五、檢送實施計畫與申請表1份，若有問題請洽該校北師美術館王欣翹小姐，電話：02-2736-0316，電子信箱：montue.aes@gmail.com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、本市各私立國中小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

